

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管理办法

(2020年第2次院长办公会通过)

为大力推进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以下简称诊改工作)有效开展,建立常态化的人才培养质量保证工作机制,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学校诊改工作主要包括:

1. 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运行。主要指五个层面的“两链”打造与实施、五个层面的8字螺旋建立与运行以及诊改工作动力机制的确立与运行。目的是通过控制影响教学质量的一切因素,形成一个持续改进的,有明确任务、职责、权限、相互协调、相互促进,有合理充足资源支持的质量管理有机整体,他是一个事前有准备、事中有监控、事后有改进的闭环。

2. 学校信息化平台建设与应用。主要指学校信息化平台对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运行的支撑情况。核心是能提供有效数据支持,实时发布准确预警,及时纠偏,防止恶化。

第二条 学校成立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改领导小组,负责制定质量保证及诊改制度文件,统筹部署、协调指挥、监督指导诊改工作。诊改领导小组下设诊改办公室,挂靠质量管理处,负责组织、协调、推动、核查《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运行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的设计与实施。

第三条 组建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改专项工作小组,具体负责体系中相应层面的诊改工作。包括职能部门工作小组、专业和课程层面工作小组、教师层面工作小组、学生层面工作小组、数据平台工作小组和宣传工作小组。

第四条 各职能部门及教学单位相应成立本单位质量保障工作小组,对本单位的诊改工作进行组织和管理。

第五条 各职能部门和各教学单位按照“实施方案”中任务分工及相关要求组织开展诊改工作。

第六条 实行年度工作计划总结制度。校党政办每年初制定学校年度党政工作要点,进行任务分解。学校(职能部门和教学单位)、专业、课程、教师、学生等质量保证主体根据学校年度工作要点、任务分解和自身发展目标,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并按计划开展工作。每年年底,学校和各质量保证主体进行工作总结。

第七条 实行诊改工作报告制度。各诊改主体根据自身诊改工作开展情况,每年年底撰写年度自我诊改工作报告。

第八条 实行诊改工作会议制度。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改领导小组统筹规划和组织领导诊改工作,正常情况下每学期召开2次会议,听取情况汇报,审定工作政

策和重要制度，研究解决重大问题和困难，特殊情况也可根据需要随时召开。

第九条 实行信息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处牵头组建信息员管理队伍，负责诊改过程中非状态数据采集平台中相应数据信息的采集、管理，负责确定诊改平台流程规范，完善用户管理制度，为诊改提供支持。学校相关职能部门和教学单位确定好本单位信息管理员，按照权限，负责职责范围内的数据信息日常维护。

第十条 实行全员参与制度。各级教职员是学校的**第一资源**，是学校之本。内部质量保证体系的建设与运行也不是孤立、零散的工作，“体系”意味着系统和完整，该体系覆盖全员、贯穿全程、纵横衔接，涵盖人才培养活动的各个方面、各个环节，需要广大教职员**全员、全过程、全方位**采取科学、有效的方法按步骤去实施。

第十一条 实行自我诊改工作制度。学校各诊改主体根据年度工作计划，确定重要事项的工作目标，设定工作标准、诊断指标和预警指标，依托校园信息化平台，时时进行自我诊断、分析总结、学习创新、持续改进。

第十二条 实行考核性诊改工作制度。在各诊改主体自我诊改的基础上，学校结合年度工作目标完成情况，实施绩效考核，考核结果在一定范围内公示，自觉接受师生监督。

第十三条 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运行的相关档案材料由质量管理处按照学校《档案管理办法》进行组建与管理。

第十四条 本办法由学校诊改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